

## 有时

□刘剑波



## 小镇忆旧

很多时候,我觉得小镇是个巨大的时间容器,在这个巨大的时间容器里,你会真切地感受到时间是以动荡不安的方式流逝的。

比如,有时,你会听到西街的某个角落传来零星的鞭炮声,既清脆又沉闷。那其实是链子枪的枪声。链子枪的子弹是“炮儿”,很多孩子也叫它“懒宝瘊子”。“懒宝瘊子”确实很像懒宝瘊子,它有规则地排列在一张红纸上。隔三岔五就有乡村货郎挑着货担住宿吴杭州家的客栈,“懒宝瘊子”就是货担上的商品之一。镇上的孩子闻讯蜂拥而至,用从家里偷来的钱买一张或两张“懒宝瘊子”。在后来的几天,由孩子们挑起的巷战激烈地发着,链子枪的枪声不绝于耳。

有时,东街的毛家铁匠铺会传出叮叮当当的打铁声,铁匠毛二侯正在抡锤打制一只钉耙或一把铁锹。毛二侯子女众多,住一间草屋,除了两张毛竹铺,没有一件家具,是完美意义上的家徒四壁。毛二侯嗜酒,打铁所得全都换了酒。他的酒碗就搁在铁砧旁的凳子上,打几下铁就喝上一口。我至今不明白他是如何养家的。毛氏三兄弟在小镇是很出名的,毛大毛二口讷寡言,唯毛三为人刁钻,我对此人素无好感。

有时,一辆罕见的小汽车会静悄悄地从我家西山头的马路上经过,以至于我只能从房子窗户玻璃的震动上才会感觉到。有时,聚精会神地跟郭新明下棋的“麻雀队长”点着烟后会忘记把火柴吹灭,直到火快烧到他的手。有时,街上会出现春支瘸子的身影,他靠挪动高凳行走,他的那只瘸腿就像柔软的浆

拖在身后。有两辆手扶拖拉机在马路上相遇,两个司机固执地不给彼此让路,他们会因争执,对骂,最后下车大打出手。

有时,刹那间小镇会出现一阵深沉的寂静,有人认为,在什么地方有一个人死了。有时,从街上的哪个角落传来女人的惨叫声,那一定是丈夫殴打了妻子。有时,遥远的海边草场会传来隐约的鸟鸣声,那是陆善堂在打猎,奇怪的是,虽然隔得很远,人们还是闻到了火药味。有时,饮食店会传来牛贩子大碗喝酒大块吃肉的咀嚼声。那些牛贩子都穿着肥大的裤子,即使后来盛行的喇叭裤也没有他们的肥大。那一刻,所有的牛贩子都认为,人生不在别处,就在酒碗里,在肉香里。有时,一条被打伤的狗从马路上跑过,它哀伤的尖叫会直刺我们的心窝。有时,人们会看到小镇上空飘荡着一只风筝,人们会想,做一只挣脱了生活的沉重、无忧无虑的风筝多好啊。有时,街上会出现卖棒冰的人。卖棒冰的人从来不扯着嗓子吆喝,只是用木块敲击着放棒冰的木箱。木箱绑在自行车后座上,盛放在里面的棒冰用棉花包着。木块对木箱的敲击简直就是在擂战鼓,小镇的孩子从四面八方向卖棒冰的人包抄,手里举着来路可疑的钱币。有时,一辆救护车从南向北呼啸而来,坐在副驾驶座上的人将手伸向窗外,不停地拉响铃铛。小镇人都将救护车称为“救命车”。很多人聚集在马路上,等着救护车打转,他们平淡无奇的生活需要激动不安的铃铛来搅动。可是等来等去始终听不到救护车的动静,它像泥牛入海,消失得无影无踪,人们怀疑,刚才是不是做了一场梦。有时,为争拉一个要去北渔或卫海的客人,陆善堂和曹胖子、高启鹏争吵起来,事情发生在东街口,很多人跑过去看热闹,后来三个人不再争吵了,大概是达成了某种协议,然而那位客人却消失得无踪影。

有时,一阵暴雨意外降临,暴雨落在青瓦上,溅出的不是水花,而是一种灰白色的雾气。当暴雨过后,人们会发现那些陈年的旧瓦突然焕发出崭新的神采,在雨后阳光下闪闪发亮,而瓦楞草变得更加青翠,它们以摇曳的姿势叙述刚才被雨水打断的话题,那是一个古老的故事——从前(“从前”是一个虚拟的时间概念,你可以说是五十年前,也可以说是五百年前,甚至是五千年前),有个青年后生牵着一匹小马驹来到滩涂开荒种地,那匹小马驹其实是一个美丽的少女变的,关于“长沙”的传说,就是从那时开始的。

有时,小镇突然一阵慌乱,人们脚步凌乱地朝位于西街的贝壳厂跑去,有人淹死在贝壳厂后面的河里,那人是黄姓女人的丈夫,据说下河游泳死于水鬼之手。此后,小镇一下流传着水鬼的故事,一些人号称他们在深夜时分看见了水鬼:湿漉漉浑身发亮的水鬼匍

匐在河边,等待着目标的出现。有时,一个姓女人去供销社买布掉了一毛钱,人们看到,整整一天她都在供销社寻找那一毛钱的下落,当黄昏来到,供销社打烊时,那个女人绝望地哭了起来。

有时,镇上的孩子是这样的状态:父母在家里关起门来吵架,甚至大打出手,老人躲在门后啜泣,而孩子则站在门外,望着空旷的街道和偶尔走过的行人,内心一片空茫。有时,人们会看到小镇上空飘荡着一只风筝,人们会想,做一只挣脱了生活的沉重、无忧无虑的风筝多好啊。有时,街上会出现卖棒冰的人。卖棒冰的人从来不扯着嗓子吆喝,只是用木块敲击着放棒冰的木箱。木箱绑在自行车后座上,盛放在里面的棒冰用棉花包着。木块对木箱的敲击简直就是在擂战鼓,小镇的孩子从四面八方向卖棒冰的人包抄,手里举着来路可疑的钱币。有时,一辆救护车从南向北呼啸而来,坐在副驾驶座上的人将手伸向窗外,不停地拉响铃铛。小镇人都将救护车称为“救命车”。很多人聚集在马路上,等着救护车打转,他们平淡无奇的生活需要激动不安的铃铛来搅动。可是等来等去始终听不到救护车的动静,它像泥牛入海,消失得无影无踪,人们怀疑,刚才是不是做了一场梦。有时,为争拉一个要去北渔或卫海的客人,陆善堂和曹胖子、高启鹏争吵起来,事情发生在东街口,很多人跑过去看热闹,后来三个人不再争吵了,大概是达成了某种协议,然而那位客人却消失得无踪影。

有时,我家的闹钟突然“叮呤呤”响了起来。本来小闹钟应该在凌晨两点响起,喊我起床下早潮海,可它竟在下午两点响了。我家的小黑吓得汪汪吠叫起来。有时,一个下河边的女人正俯身埋头过衣服,她臀部曲线异常优美,让目击者想入非非,有人抡起一块瓦片,那瓦片像极了跳跳鱼,一跳一跳,从河对岸跳过来,一直跳到女人的手边,女人吓得快要昏厥了……



我觉得小镇是个巨大的时间容器,在这个巨大的时间容器里,你会真切地感受到时间是以动荡不安的方式流逝的。

青春,是人生旅程中最绚丽多彩的时光。有人把它比作初升的太阳;有人把它比作带露的鲜花;还有人把它喻为青春是金。

## 青春是金

□凌云

## 人生絮语

毛泽东同志曾对青年学生说:“你们青年人朝气蓬勃,正在兴旺时期,好像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,希望寄托在你们身上。”习近平同志说:“当代中国青年是与新时代同向同行、共同前进的一代,生逢盛世,肩负重任。”一代又一代革命领袖,都在向我们述说着青年对国家难以言喻的重要性。

青春,是人生旅程中最绚丽多彩的时光。有人把它比作初升的太阳;有人把它比作带露的鲜花;还有人把它喻为青春是金。

说青春是金,是因为青年时代是人生的黄金期。“自古英雄出少年”,青年们英雄辈出。伽利略18岁发现了钟摆原理,霍去病19岁受封骠骑将军,爱因斯坦26岁创立相对论,华罗庚25岁成为知名数学家……古今中外,这一个个鲜活事例充分证明,任何一个时代,青年都是社会上最富有朝气、最富有创造性、最富有生命力的群体。

青年一代有理想、有本领、有担当,国家就有前途,民族就有希望。那么,我们青年一代应该怎样实践肩负的历史使命,使自己的青春熠熠生辉呢?

奋斗是青春最亮丽的底色。人一生的美好春天就是青春。人生只有一次,青春只有一回。莎士比亚说过:青春是不耐久藏的东西。对于每个人都一样,青春匆匆而过,但青春能够决定我们以后的成功与否,所以我们应该抓紧青春期的每一分每一秒,向着我们的目标、自我的梦想一步步前进。一个人如果失去了青春期拼搏的机会,让青春白白流逝,那么你就可能一无所有。古诗云,“莫等闲,白了少年头,空悲切。”人生不能虚度,一定要爱惜自己的青春,抓紧奋斗。

作家柳青说:人生的道路虽然漫长,但紧要处常常仅有几步。青年时代是夯实人生基础的最重要阶段,我们要做的就是不断充实自

己。习近平总书记在清华大学考察时强调,广大青年要肩负历史使命,坚定前进信心,立大志、明大德、成大才、担大任,努力成为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,让青春在为祖国、为民族、为人民、为人类的不懈奋斗中绽放绚丽之花。谆谆话语,殷殷嘱托,鼓舞人心,催人奋进。作为新时代的青年,一定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明确要求,用奋斗作桨,完成人生最有价值的横渡,不辜负党和人民的期待,不辜负我们这个伟大时代。

易卜生说:“青年时种下什么,老年时就收获什么。”迈好跨入社会的第一步,抓住绽放人生的旺季至关重要。春天虽美,但春天的道路会有泥泞,没有哪一代人的青春是容易的。现在有的年轻人有一种青春的压力,就是看不到未来的不安全感,因为看不清,因为对未来一无所知,所以感到迷茫和恐惧,从而对职业的选择不知道干啥好,朝三暮四,这山望着那山高,对工作少了激情与坚守,这是很要不得的。我们的人生到底该怎样度过?不是让你去成为别人口中的第一,而是让你弄清楚自己是谁,我们需要什么,能为这个世界做些什么。勇做走在时代前列的奋进者、开拓者、奉献者,成为担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。

激情是青春的不竭源泉,誓不罢休的坚毅是实现梦想的保障。“有志者,事竟成。”奇迹是靠点滴积累而成的,不要奢求一次决心完成所有事情。遇到挫折应有积极的心态,愈挫愈勇,战而胜之。久久为功,许多不可能便成可能。养成读书的好习惯,好书会使你增智长才,健全人格,增强自己的判断力、感悟力、意志力、执行力,学会从各种磨难中走出来,精神强大起来,超越平凡,走出不凡。

青春,其实不只是一个年纪,而是一种状态。这种状态正如李大钊在《“晨钟”之使命》中所讲的:“青年之字典,无‘困难’之字;青年之口头,无‘障碍’之语;唯知跃进,唯知雄飞,唯知本身自由之精神,奇僻之思想,锐敏之直觉,活泼之生命,以创造环境,征服历史。”每一个为梦想拼尽全力的人,都会闪烁着青春的光芒,中老年也不例外。因为从根本上讲,只要生命存在一天,你就依然年轻。

后世长于篆刻者,喜于篆刻二字前缀“雕虫”二字,谦指自己之篆刻艺术乃雕虫小技也。

## 雕虫篆刻

□杨谔

## 兼得斋夜话

西汉辞赋家、思想家扬雄说过两句话,当时并非针对书法篆刻,然于后世之书法篆刻艺术影响深远,他在《法言·问神》中说:“言,心声也;书,心画也。”在《法言·吾子》中说:“或问:‘吾子少而好赋?’曰:‘然。童子雕虫篆刻。’俄而曰:‘壮夫不为也。’”本短文只讨论后者。

东汉许慎《说文解字》言秦书有八体:一曰大篆,二曰小篆,三曰刻符,四曰虫书……。有人据此以为“雕虫篆刻”四字中的虫、篆、刻分指三种书体。唐韦续言书有十六种,以篆名之者有10种,按时代或外形特征来分,有大篆、复篆、周时之小篆、仙人篆、转宿篆、细篆、秦时之小篆、尚方大篆、垂露篆、悬针篆。又言:“虫书者,鲁秋胡妻浣蚕所作”;“刻符书者,鸟头云脚,李斯、赵高并善之,用题印玺。”在元王冕首创以花乳石刻印前,文人于印玺多只篆不刻,刻这一道工艺,由工匠完成。

按常理或习惯,把大篆、小篆简称为“篆”尚可,若把10种因形态不同而特意单列的篆书统一简称为之“篆”,则于理不通。另把虫书简称为“虫”,把刻符简称为“刻”,极产生误解,何况书史上也无此称法。再有,若“雕”字作动词用,则后面一连跟三个名词,于文法上似亦欠妥,扬雄为辞赋大家,想也不会如此“随意”。

联系扬雄《法言·吾子》上下文,我认为虫、篆、刻三字均不是指书体,“篆刻”二字更不是指刻印艺术,篆刻艺术乃雕虫小技也。

## 莫扎特,我心中的太阳

□王春鸣

## 花边系马

小时候画画,一张横过来的A4纸,右角一定会有太阳,饱满灿烂,光芒起码用七色,长短不一,但是又特别整齐,主图是绿树红花、大路小河、小鸟蝴蝶,流淌纷飞,次序井然。不仅是我,后来我发现所有的小朋友,都爱画这样的画。这里面有一种蒙昧童真的美好和秩序,妙不可言。

二十多岁,我在一个乡村小学教书,我的古典音乐启蒙者,送给我一套唱片,莫扎特钢琴协奏曲全集,他说是在比较了海布勒、佩拉西亚、哈斯威尔们的演奏之后,挑了这套席夫的,我不敢说我听不出什么所以然,西洋古典音乐的夸张、突变、对立、急管繁弦之于一个东方农村妇女……咳咳。之前偶尔听交响乐,离末章还早呢,就累了困了,还有点蒙圈,就像有一回两只眼睛看到四十八色的眼影;歌剧也不喜欢,鬼哭狼嚎的。

幸亏莫扎特在一次通信中告诉他的父亲,他的协奏曲是“内行听了过瘾,外行听了也觉得动听,虽然不知其所以然的”。所以在许多年里,我也敢一遍一遍地听,渐渐地听出一种对抗之间的完美平衡,独特的西方艺术之美。相比起混乱的交响乐、单薄的奏鸣曲,这一架钢琴两架钢琴三架钢琴与管弦乐的协奏,多么像古希腊的酒神颂,泰斯庇斯在酒神的歌舞中加进一个演员轮流扮演几个人物,并与歌队长对话,增加了艺术的感染力,

埃斯库罗斯又把演员增至两人,终于使原始的歌舞变成伟大的悲剧。后来又看了几回莎士比亚的剧目演出,感觉那钢琴的声音,和整个乐队的关系就像是一场大戏中主角的独白,是乐器中的哈姆雷特。当然,如果再想得远一些,和中国的艺术也有一种奇妙的呼应,恍如诸宫调里的琵琶,元杂剧里的旦与末。

最初喜欢莫扎特钢琴协奏曲中的第五和第六首,乐律正青春,和我的意气风发的二十多岁很配。后来又喜欢第九首,叶耐梅协奏曲,莫名地听出一种对世界和人生的恳切,是乐器中的哈姆雷特。当然,如果再想得远一些,和中国的艺术也有一种奇妙的呼应,恍如诸宫调里的琵琶,元杂剧里的旦与末。

莫扎特的音乐不是天籁,而是人的声音,没有矫饰和扭曲的声音,没有夸大和拔高人的声音。这些人,是狡猾的巴西诺、温柔的帕米娜、烦躁不安的黑夜女王、悲喜交集的唐璜……他理解所有的人,代替他们唱出来,发出声音,因此,他的音乐中有一种超越一切感性、一切批判理性的宁静,“没有单调乏味的平野,也没有深奥莫测的绝地。他既不容许自己便宜行事,也不放任自己失去节律。他只是在一定的局限之内表现一切事物的真相。”这是神学家卡尔·巴特在《莫扎特评说》中说的一句话。

莫扎特一再被演奏的乐曲的余音中,我一次次接近他的灵魂。我依然不懂他,之所以喜欢他,只是因为听出来一种接近升华的宁静,不管是小调乐曲,还是安魂曲之类的教堂音乐,都带给我这样的感觉。这是超验的音乐,哀而不伤的音乐,它把聆听者,变成萦绕者,浸透者。每当与莫扎特的乐音融为一体的时候,我都会想起童年的蜡笔画,还想起我们南通的那个爱音乐的老头儿,辛丰年,把莫扎特称为“我心中的太阳”。

听着,想起我曾在月光下送别过谁,挥起的手,忘了垂下,泪眼中树影长长短短。

还记得自己慢慢地走在田埂上,把竹篮子扣在头上,细密的格子里看出去,仲春的麦子,是我今生唯一的知己。

地,一小块一小块的苍翠。

听着,相信了石头也会消失,在织体的编排中,一块块有棱角的石头,慢慢变成鹅卵石。

听多了,会明白贝多芬的音乐是对生活的理解,是理想和观念;巴赫的音乐充满信仰的福音,瓦格纳的音乐是标题音乐,而莫扎特却没有强加任何东西给听众,让他们表态、判断,所以他给我们的,是自由。虽然他的很多音乐都是命题之作,是从规定的文字获得主题,但是被天才之手再现了,终于变得不可言说,通向自由,摆脱了一切。

莫扎特的音乐不是天籁,而是人的声音,没有矫饰和扭曲的声音,没有夸大和拔高人的声音。这些人,是狡猾的巴西诺、温柔的帕米娜、烦躁不安的黑夜女王、悲喜交集的唐璜……他理解所有的人,代替他们唱出来,发出声音,因此,他的音乐中有一种超越一切感性、一切批判理性的宁静,“没有单调乏味的平野,也没有深奥莫测的绝地。他既不容许自己便宜行事,也不放任自己失去节律。他只是在一定的局限之内表现一切事物的真相。”这是神学家卡尔·巴特在《莫扎特评说》中说的一句话。

莫扎特一再被演奏的乐曲的余音中,我一次次接近他的灵魂。我依然不懂他,之所以喜欢他,只是因为听出来一种接近升华的宁静,不管是小调乐曲,还是安魂曲之类的教堂音乐,都带给我这样的感觉。这是超验的音乐,哀而不伤的音乐,它把聆听者,变成萦绕者,浸透者。每当与莫扎特的乐音融为一体的时候,我都会想起童年的蜡笔画,还想起我们南通的那个爱音乐的老头儿,辛丰年,把莫扎特称为“我心中的太阳”。

听着,想起我曾在月光下送别过谁,挥起的手,忘了垂下,泪眼中树影长长短短。

还记得自己慢慢地走在田埂上,把竹篮子扣在头上,细密的格子里看出去,仲春的麦子,是我今生唯一的知己。